

临淄区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编制，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，请与淄博市临淄区农业农村局联系（地址：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雪宫路 352 号；邮编：255400；电话：7181567；邮箱：lzqnyj@zb.shandong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临淄区农业农村局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认真贯彻落实上级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大力推进农业农村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深化公开内容，拓宽公开渠道，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水平，有效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信息情况

2023 年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布信息共 66 条，其中农业

农村类 29 条、管理和服务公开 22 条、机构职能类 1 条、财政信息类 6 条、业务工作 8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

2023 年度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1 件，与去年数量相同，均按时答复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由办公室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，制定完善《主动公开基本目录》，对照目录及时发布信息；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加强信息发布前审核，确保发布的信息规范、及时、完整、正确，切实做到“涉密信息不上网、上网信息不涉密”；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前保密审查制度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审查程序，2023 年未发生泄密事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常态化抓好政务公开信息发布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及时公开相关领域政府信息，保证目录完整；利用“临淄农业”微信公众号，全年制作发布微信消息 100 余条，及时更新我区农业农村工作进展，充分发挥利用政务新媒体推进政务公开、优化政务服务的作用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

区农业农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严格按照“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办公室专人日常抓，相关科室专项抓”责任制度执行，确保政务公开落到实处。同时，强化重点

领域信息公开工作，围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发布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信息 17 条，切实保障群众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 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 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1067		
第二十条 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 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 业 企 业	科 研 机 构	社 会 公 益 组 织	法 律 服 务 机 构	其 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 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0	0	0	0	0	0	0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一是由于岗位调整等原因，政务公开专职人员业务水平、工作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二是政策解读的质量还不够高，政务公开业务水平仍需持续提升等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

组织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，进一步领会和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提升工作人员责任意识和业务水平。同时，不断改进政策解读形式，深入浅出，用直白的语言、规范化的表格解读相关政策，提高解读质量，增强政策解读的实效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

本年度未有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。

（二）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

本年度人大、政协提案 25 个，均按时办理和答复，办结率、满意率 100%，并及时公开办理情况报告，接受社会监督。

（三）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

突出公开重点，特别是农业执法、农产品质量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发布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工作信息 17 条，切实保障群众知情权；提升信息公开质量，及时公开发布年度惠农政策、农业技术信息、农民培训等，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。

(四) 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

本年度暂无